

財團法人 中央營建技術顧問研究社

113 年度業務計畫書

編製日期：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目錄

壹、 概況	1
一、 設立依據.....	1
二、 設立目的.....	1
三、 組織概況.....	2
貳、 工作計畫或方針	5
一、 計畫名稱.....	5
二、 計畫重點.....	5
三、 經費需求.....	6
四、 預期效益.....	6

附件：

- 一、 董事及監察人名冊
- 二、 人員名單

財團
法人 中央營建技術顧問研究社
中華民國 113 年度

壹、概況

一、設立依據

本社依據民法設立，經內政部 72 年 1 月 27 日（72）台內營字第 131895 號函許可登記之財團法人。

本社創社係由「建華工程顧問(股)公司」、「中國瓦斯水道(股)公司」、「三冠工程顧問(股)公司」、「集美工程顧問(股)公司」四個捐助單位各自捐助新台幣 12 萬 5 千元，合計創社基金新台幣 50 萬元。其後自民國 73 年起至 80 年止，再由內政部營建署每年捐助新台幣 20 萬元，八年共捐助新台幣 160 萬元，總計本社捐助基金為新台幣 210 萬元。

84 年 10 月 24 日，本社第五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決議，由歷年累積賸餘提撥新台幣 800 萬元，列為公積金以提高財產總額，將原登記財產總額新台幣 210 萬元，提高至新台幣 1,010 萬元，並向台北地方法院完成登記。

二、設立目的

本社為公益團體，以服務為宗旨，目的在結合國內外專業人才，致力於研究發展營建技術，提升營建品質，以協助促進區域及都市之健全發展。

緣因 92 年 7 月 2 日公布實施之「工程技術顧問公司管理條例」，其第 37 條規定意旨，財團法人不宜從事工程技術方面之工作，已領得工程顧問公司登記證之機構，應限期申換「工程技術顧問公司登記證」，本社爰以新台幣 1,000 萬元轉投資成立「中泐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其規劃設計之專技人員皆由原研究社人員轉任，於 94 年 11 月 1 日正式移轉，並概括繼受原研究社之工程技術服務業務與業績，原財團法人中央營建技術顧問研究社之任務及服務項目，轉為相關工程技術之研究發

展及推廣，與協助督導轉投資公司之業務執行及技術提升工作。

98 年間為配合政府節能減碳政策，再由中泐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以新台幣 300 萬元轉投資成立「中冠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按本社捐助章程訂定之任務如下：

- 都市計畫、區域計畫、都會區計畫，特定區計畫及公園計畫之研究推廣暨技術交流事項。
- 都市計畫區、都會區、特定區及公園等公共建設開發計畫研擬之研究推廣暨技術交流事項。
- 下水道及其他環境科技之研究發展暨技術交流事項。
- 工程技術、工程材料與施工規劃之研究發展暨技術交流事項。
- 代辦技術及管理人員訓練與專業資訊之推廣事項。
- 土木、水利及環境景觀等技術及管理之顧問研究推廣暨技術交流等服務事項。
- 其他公共工程規劃之研究推廣暨技術交流事項。

三、組織概況

(一) 董事會及監察人成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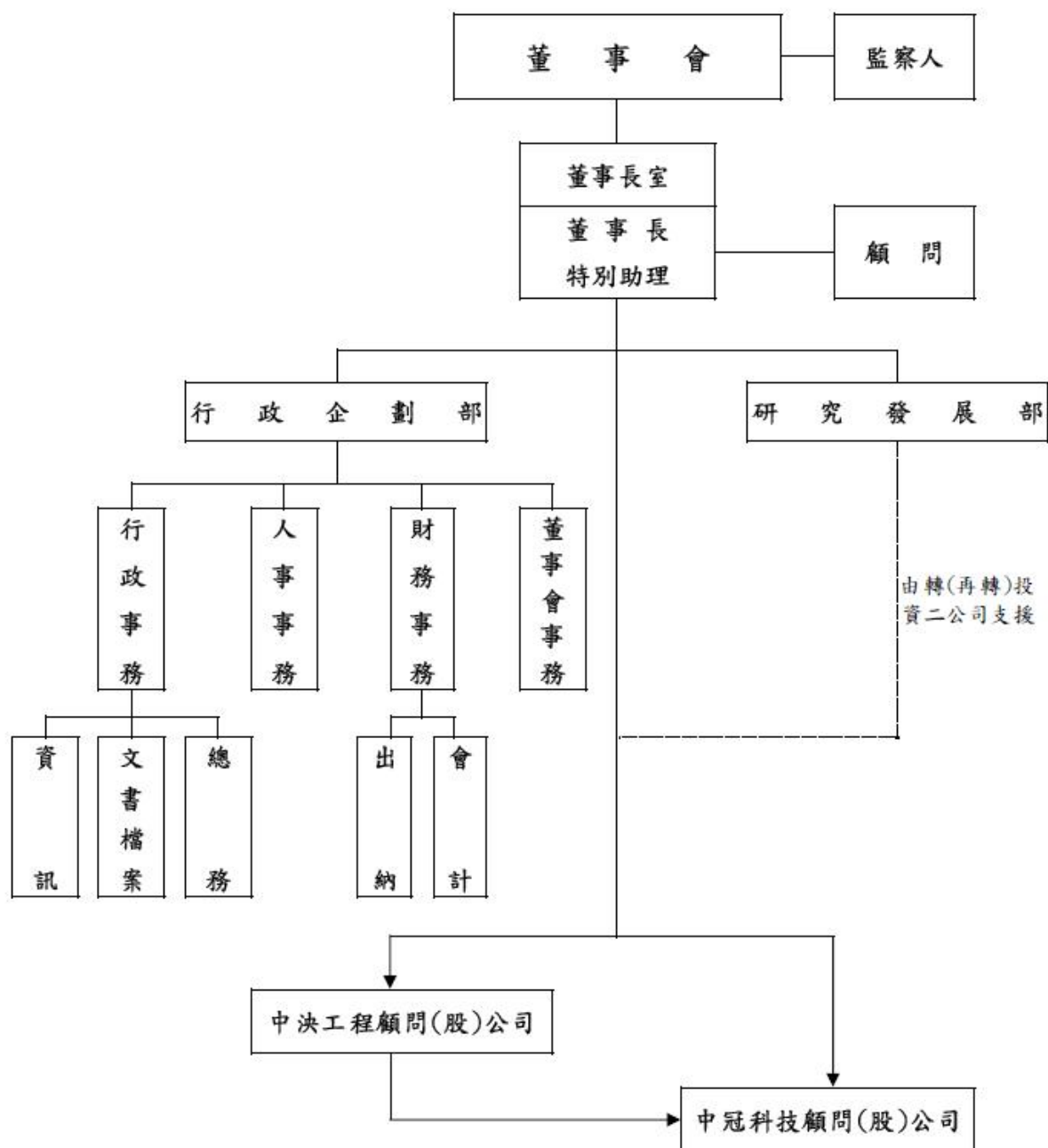
- 第十三屆董事會成員共 9 人，監察人 2 人。
(任期:108 年 11 月 19 日(發文日起)至 112 年 1 月 27 日)

董 事 長：黃宏順

常務董事：陳茂春、陳繼鳴

董 事：王武聰、范琳珮、林家正、陳自強
張莉欣、王傳芬

監 察 人：饒志堅、孫碧環



財團法人中央營建技術顧問研究社組織系統圖

(二) 組織編制及員額：

本社組織編制係由董事會授權及督導下設置董事長室，負責本社之經營管理，並得聘請顧問協助業務推展及諮詢研發等工作，董事長室之下依業務需要及業務性質分設行政企劃部及研究發展部。

本社除研究推廣工程技術及推動相關公益活動外，並督導及協助轉（再轉）投資『中泐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中冠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之各項業務。各部室職能及員額分述如下：

➤ 董事長室：

負責本社之經營管理及研擬經營方針，並督導轉（再轉）投資之中泐公司、中冠公司其營運管理及業務執行。成員除董事長外另設董事長特別助理 1 人，協助董事長處理社務以及轉（再轉）投資公司之行政管理事務。

➤ 行政企劃部：

負責本社以及轉（再轉）投資之中泐公司、中冠公司其行政事務、會計財務、人事管理及相關協辦事項，人員計 5 人。

➤ 研究發展部：

辦理工程技術相關業務之研究推廣及技術研習交流等事項，目前由中泐公司及中冠公司之專技人員支援。

貳、 工作計畫或方針

一、計畫名稱

本社本年度辦理各項工作計畫其主要內容如下：

- (一) 辦理都市更新與城鄉風貌改造之相關學術性公益活動。
- (二) 配合相關機構推動都市計畫、公共工程及景觀設計之推廣活動。
- (三) 贊助相關業務之學術活動。
- (四) 參與相關業務之各項研討會。
- (五) 舉辦員工環境教育戶外學習活動。
- (六) 邀請專家學者專題演講及包括轉投資與再轉投資公司之員工自主訓練講座。

二、計畫重點

本社因法令之規定轉投資成立「中泐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並由其概括繼受本社之工程技術顧問業務、業績與專技人員，其後本社之任務已轉型，可概分為二大類，其一為辦理工程技術交流與推廣工作，其二為督導與協助轉（再轉）投資公司之營運管理及業務執行。

在工程技術交流與推廣工作方面，以結合國內與本社成立宗旨相關之學術性學會及協會，共同推動與城市發展及公共工程建設相關之研討會與論壇，藉由國內外產官學界間相互交流，以提升國內工程技術服務品質，並籌劃辦理全國大專院校規劃系所學生研究與計畫成果聯展，向下紮根。

在督導與協助轉（再轉）投資之中泐公司、中冠公司其營運管理及業務執行方面，除行政協調與管理外，以積極提升員工之專業能力與鼓勵員工自主學習為最主要的工作方針，敦聘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進行專題演講，藉由充實專業知識及實務經驗的相互交流與分享，激盪員工新思維。

三、經費需求

本年度度預計總經費支出為 687 萬 5 千元，係包含人事費 496 萬元，業務費 191 萬 5 千元。

四、預期效益

(一) 辦理工程技術交流與推廣工作方面之預期效益如下：

1. 促進國內外產官學界間之交流。
2. 促進相關學術領域與實務界之交流。
3. 推動國內外技術交流平台以提升技術水準與視野。
4. 鼓勵與提供在校學生發表作品與校際間之交流。
5. 增進員工環境保護之知識與技能，落實環境保護行為。

(二) 督導與協助轉(再轉)投資公司其營運管理及業務執行方面之預期效益：

透過邀請專家學者專題演講及鼓勵員工自主訓練講座，藉由充實專業知識及實務經驗的相互交流與分享，激盪員工新思維，進而提升公司之服務品質與技術能力。

附件一

財團

法人中央營建技術顧問研究社第十三屆董事會 董事及監察人名冊

任期：一〇八年十一月十九日(發文日起)至一一二年一月二十七日

董事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學歷	經歷及現職
董事長	黃宏順	男	59	國立台灣大學建築暨城鄉研究所碩士	中央營建技術顧問研究社董事長
常務董事	陳茂春	男	62	文化大學法律研究所碩士	內政部國家公園署署長
常務董事	陳繼鳴	男	66	中興大學都市計畫研究所碩士	前內政部營建署副署長
董事	王武聰	男	55	成功大學都市計畫研究所碩士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簡任正工程司兼辦都市更新組組長
董事	范琳珮	女	54	國立台灣大學地理環境資源學博士	內政部參事
董事	林家正	男	50	政治大學地政系畢業	內政部地政司副司長
董事	陳自強	男	62	德國慕尼黑大學法學博士	台灣大學法律系特聘教授
董事	張莉欣	女	53	英國雷汀大學 園藝景觀系哲學博士	逢甲大學建築系副教授
董事	王傳芬	女	51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法學院法學士	宏鑑法律事務所律師

監察人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學歷	經歷及現職
監察人	饒志堅	男	62	國立中央大學統計學碩士	內政部統計處處長
監察人	孫碧環	女	58	國立台北商專會計統計科	內政部消防署主計室主任

附件二

財團
法人中央營建技術顧問研究社 人員名單
至 112/12/31 日止全社員工實際進用合計人數

董事長室 2 人		行政企劃部 4 人			
職稱	姓名	職稱	姓名	職稱	姓名
董事長	黃宏順	會計主任	張秀慧	專員	蕭婷元
特助兼協理	郭逸榛	專員	林詩樺	工程師	陳冠穎